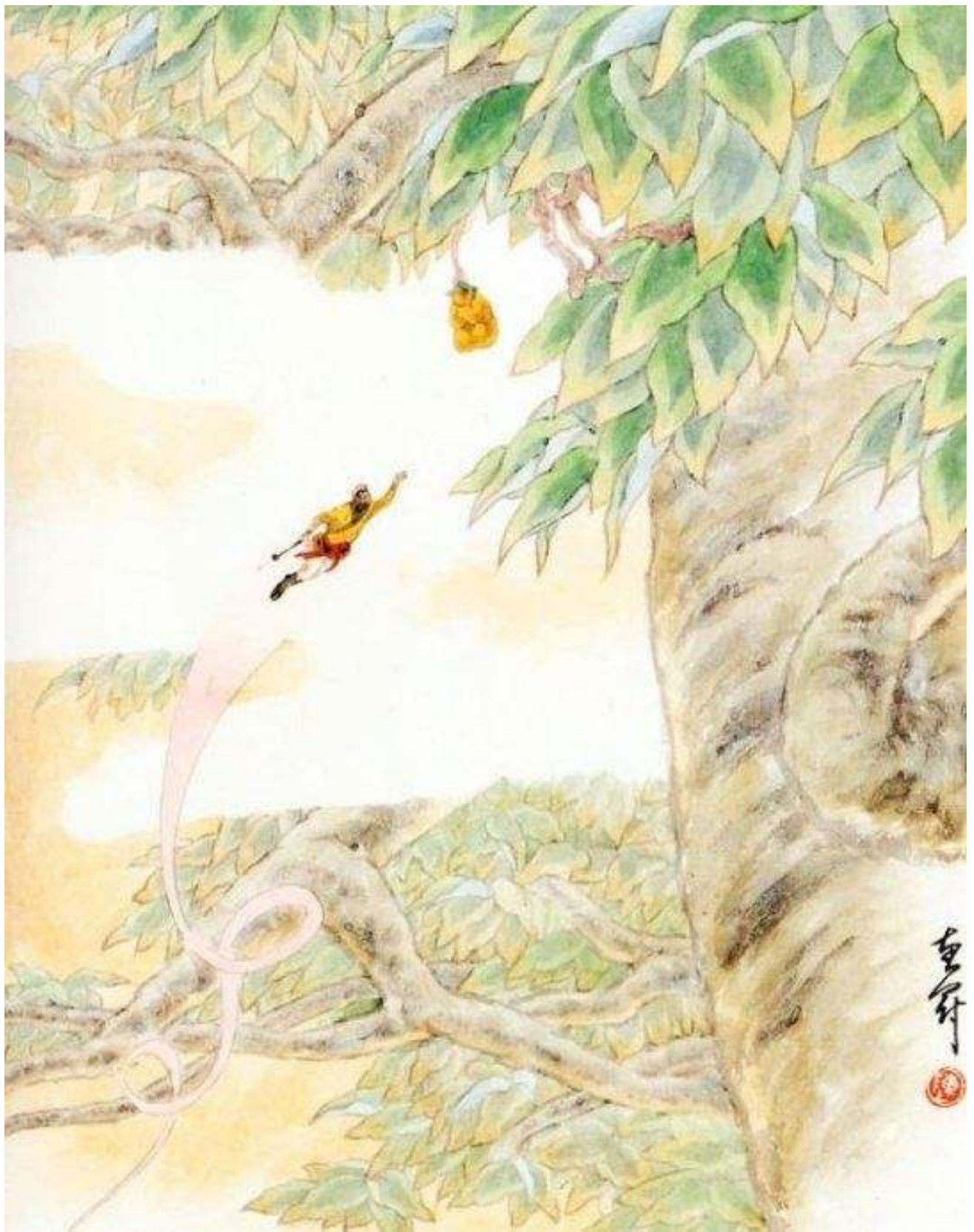


为了一个吃字...



李舒



清风明月两个小家伙，师父真真切切的叮嘱了他们两个，防着唐师父的三个徒弟。这两个小家伙，也亲眼见到那三个嘴脸凶顽、性情粗糙，也知道应当提防他们三个，而且也的确在孙悟空他们三个走开了的当儿，审慎确认了唐三藏的身份，才取了人参果献上的。

可是他那道房，与那厨房紧紧的间壁，这边悄悄的话语，那边即便听见。两个小道童，在这里不知道呆了几百年了，竟然会不知道他们跟三藏说话、他们自个儿言语，在隔壁的厨房听不见？理论上，是不存在他们不知道的可能。如果连这点智商都没有，别说做神仙，做俗人都算低级的了。

可是这不合理的事情的确就发生了。似乎就是为了让隔壁那厢的长耳朵听见一样，八戒正在厨房里做饭，先前听见说，取金击子，拿丹盘，他已

在心；又听见他说，唐僧不认得是人参果，即拿在房里自吃，八戒这嘴巴里忍不住口水哗哗的。八戒这反映，让我想起来《猫和老鼠》中一个场景，汤姆猫故意在老鼠洞前表演吃棒棒糖，一点一点的拉呀、舔呀，馋得那小老鼠站在边上，跟着汤姆猫同时在那里咂吧嘴、流口水……

然后八戒就再也没心思烧火煮饭了，一遍又一遍的跑到屋子门口去瞧猴哥，他这一辈子，再也没有今天这一刻如此的热盼那该死的孙猴子了。等到一瞧见孙悟空牵马回来，八戒就急翘翘的乱挥手招呼孙悟空。然后，有趣的对话就开始了。先是孙悟空戳着猪八戒的脑壳滔滔不绝的指指点点，到得最后，是八戒戳着悟空的脑壳滔滔不绝的指指点点，并且孙悟空也生平头一遭，对这呆子如此的顺溜，只顾一个劲儿的点头称是：“我晓得，

我晓得。”为了一个吃字，八戒和悟空空前的一致起来。

本来么，悟空和八戒都是喜欢吃的。嘴巴馋这方面，本来就悟空比八戒更厉害，悟空就是在天上吃出来的名堂、吃出来的祸殃。悟空就像进自家后院摘果子一样的，就跑人家后院去了。取了之后，由于不懂取人参果的方法，敲落了一只果子，就被大地给收去了。于是当时孙悟空就急眼了，认为是这里的土地神跟自己抢呢。

他就捻着诀，念一口“唵”字咒，拘得那花园土地前来，对行者施礼道：“大圣，呼唤小神，有何吩咐？”然后孙悟空，就对土地神，语重心长的、动之以情的、晓之以理的、耐心细致的、讲解他做贼的伦理道德，行者道：“你不知老孙是盖天下有名的贼头。我当年偷蟠桃、盗御酒、窃

灵丹，也不曾有人敢与我分用；怎么今日偷他一个果子，你就抽了我的头分去了！这果子是树上结的，空中过鸟也该有分，老孙就吃他一个，有何大害？怎么刚打下来，你就捞了去？”

看见没，这修行了这么多年的孙大圣，就为了一只从来没见过的果子，就完全失去了一个修行人的体面，又回到五六百年前在蟠桃园的思想境界.....

唐三藏不知道修行正果的机要，误会两个童子献吃婴儿，该得的至宝被弃如蔽履。八戒不知果子摘了就应该尽快吃，误会两个童子贪吃。悟空不知道果子敲落就不能落地，误会土地神偷吃。悟空八戒沙僧不知至宝的吃法，结果吃了也白吃。这些都说明了，修行机遇的难遇与难得。

这个窘境，正是修行人几乎天天都会遇到的感受。出现一种状态、感受、或遇见一件事情，不知道如何把握，对于不符合自己观念的，管他是对是错，一概的排斥，却不懂得去问询、更不懂得去静静的观察与深究下去。或者就像孙悟空他们那样，以凡俗人心去对待高境界的事情，以凡俗人的手段去对待修炼的收获，结果是有了非凡的大能，也完全不会运用，不懂得如何运用，抱着金饭碗四处讨饭去了，还整天埋怨师父没给自己能力。

修行人，每当往前走一层境界，都有很多新出现的事物，看上去，跟之前遇到的没有任何分别，可是里面却是全新的。当你抱着旧有的认识去认识他的时候，那真的就以为是旧有的了。所以，很多人固步自封，就是这样子造成的。当然，修

行中还有很多应该永久坚持的，而就连这些，时日久了，你再跟过去对比起来，里面也天差地别、别有洞天。

这人参果，根据小说，还是挺值得研究一下的。孙悟空无端的怀疑土地神抢了他的果子吃。没想到这土地神出来，却教导了无所不知的孙大圣一顿。土地道：“大圣，错怪了小神也。这宝贝乃是地仙之物，小神是个鬼仙，怎么敢拿去？就是闻也无福闻闻。”

土地神，划地而居，他们居然不是地仙，竟然是鬼仙。鬼仙的意思，那就是阴间的一方地之主了，就跟人间的县官相似。那么，根据这个推断，地仙虽然依地而仙，但是所在层面却是高于阴间诸神的。“地仙者，天地之半，神仙之才。不悟大

道，止于小成之法。不可见功，唯以长生住世，而不死于人间者也。”

全世界，这几千年来，就是地仙多，成千上万。但是你看出来没？“这宝贝乃是地仙之物”，地仙究竟是一帮子什么神仙？其实，几千年来一直做地仙的，全部是修得高不成、低不就的修行人们，他们为何可以长生住世、不死于人间呢？乃是因为他们获得了这个人参果。这个人参果，是专门给修行人、修行到一定境界的修行人准备的。

这是个什么境界？那得看人参果是什么境界了。土地道：“大圣只知这宝贝延寿，更不知他的出处哩。”行者道：“有甚出处？”土地道：“这宝贝，……却是只与五行相畏。”行者道：“怎么与五行相畏？”土地道：“这果子遇金而落，遇木而枯，遇水而化，遇火而焦，遇土而入……”

从人参果与五行相畏，能判断出来它是哪个境界的产物么？能。

“遇金而落，遇木而枯，遇水而化，遇火而焦，遇土而入。”这句话已经很明确的表明了，这个人参果，就好比是由水份组成的冰块一样，冰块会无形无影的溶解消失在水里。这个人参果，遇到五行就终结了，尤其是遇到水，就消失了。这说明，人参果是基于五行的、由五行因素组成的，所以，五行的因素对它来说形成了一种屏障。

这个人参果，从上下的层面关系来讲，应该是高于五行的，凌驾于五行之上。可是，偏偏它又制约于五行，五行是它的构成因素、是它不可逾越的屏障。说来真是奇妙，遇水即化，是个双关语。这个水，对于修行人来说，有着特别的含义。修行人每提高一个境界，都是通过每一境界的基本

因素水上而行的。这个水，并非我们日常饮用的水，乃是五行中的那个水。

这个根源之水的根源嘛，体现出来，正是孙悟空敲不动的大地。那土地神继续说：“……这个土有四万七千年，就是钢钻钻他也钻不动些须，比生铁也还硬三四分。人若吃了，所以长生。大圣不信时，可把这地下打打儿看。”

什么一会儿水，一会儿又变成土了，这不乱了套嘛。没乱套。我说的是根源之水的根源，也就是水的水，那体现出来，是这个金刚一样大地。你要知道这万寿山是什么地方。“那观里出一般异宝，乃是混沌初分，鸿蒙始判，天地未开之际，产成这颗灵根。盖天下四大部洲，惟西牛贺洲五庄观出此……”

首先，这里的大地，是混沌初分、鸿蒙始判、天地未开之际。这个未开之际，万万不可以为，天地出现之后，就没有了！这是一层境界，这层境界是永在的。这层境界一旦出现什么变动，那人世间早就天翻地覆，如果这一境界消失，那什么银河系、天地、三界、万事万物，全部跟着一起化为乌有了。所以，这个比铁还坚硬的大地，就是那一层本原之境的形象体现。

“盖天下四大部洲，惟西牛贺洲五庄观出此”，这意思是什么，那意思不就是“万劫无移大地根”？这个大地，我是说所有物质的大地。回到西游记第一回，看花果山的来历：“这部书单表东胜神洲。海外有一国土，名曰傲来国。国近大海，海中有一座山，唤为花果山。此山乃十洲之

祖脉，三岛之来龙，自开清浊而立，鸿蒙判后而成。”

这放在一起一对比，马上就清楚了吧？万寿山存在于“混沌初分、鸿蒙始判、天地未开之际”的境界，花果山存在于“自开清浊而立，鸿蒙判后而成。”孙悟空，现在还没能力突破自己的原始境界呢，他怎么能动得了这土地的分毫？这株大树，超越三界之上众多层次、并且上达至高之境，它所凝结的真人身，一旦给了修行人，修行人才能修炼上去，才能无所不能。并且，那土地明明白白的告诉悟空食果须用清水化开，那猴子却跟完全没听见这句话一样，直接丢嘴巴里吃了。这里面有问题。其实还有问题呢，那土地神，明明亲眼看着孙悟空偷人参果，他老人家明明非常清楚这人参果绝对是秘宝、万万不能随便给人吃的，

但是他老人家，你瞧见了，他不但对孙悟空的偷窃行为视若无睹、而且还吐噜吐噜的对孙悟空和盘托出、详细指导，而且事后还面无愧色的坦然的走了。这里面也有问题。

在五庄观之前的境界，三藏每当走过一重天，都是清理打扫、重新构造他肉身中的荒废的天地。过了五庄观，才是真正的造天造地。

但是三藏拒绝进阶。因此那两个道童、清风明月，发现给唐三藏人参果他不吃，却又被偷了四个，怀疑是他师徒四人行窃。这两个小家伙，断然知道他师徒四人不得法而吃。于是两个修行人，就完全不顾修行人的体面、大肆对唐僧爆粗口起来。并且这两家伙，只认定唐僧痛骂，“定是那伙恶人偷了，我们只骂唐僧去来。”然后，两个出了园门，径来殿上，指着唐僧，秃前秃后，秽语污

言，不绝口的乱骂；贼头鼠脑，臭短臊长，没好气的胡嚷。

其实呀，这唐三藏的确该遭受这一顿羞辱。因为呢，他是在迷中修的，关键问题不能给他点破，但是当他如此不悟，等于是说要逃避往上走的修行一样！他必须在迷中悟，那么只能通过旁敲侧击的方式修理他。这两个道童，其实正是通过这种异常怪异的方式，来促使他唐三藏能识破这个异常背后的真机。当然，两个道童本身，可能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发火，他们两个，正是被上师和菩萨借用了一下嘴巴而已。

修行的事情，就这么隐晦的、但又毫不遮掩的给你显露破绽让你识破。但是，唉，你总是作茧自缚。怎么办？那就等着更加激烈的点悟出现吧.....

你能想到吗？从人参果上可以推算出来孙悟空哥儿仨的纪年史。其一：那沙僧撇下行李，跑进厨房道：“哥哥，叫我怎的？”行者放开衣兜道：“兄弟，你看这个是甚的东西？”沙僧见了道：“是人参果。”行者道：“好啊！你倒认得。你曾在那里吃过的？”沙僧道：“小弟虽不曾吃，但旧时做卷帘大将，扶侍鸾舆赴蟠桃宴，尝见海外诸仙将此果与王母上寿。见便曾见，却未曾吃。哥哥，可与我些儿尝尝？”

其二：他那道房，与那厨房紧紧的间壁。这边悄悄的话语，那边即便听见。八戒正在厨房里做饭，先前听见说，取金击子，拿丹盘，他已在心；又听见他说，唐僧不认得是人参果，即拿在房里自吃，口里忍不住流涎道：“怎得一个儿尝新！”

其三：八戒道：“你进来，不是饭少。这观里有一件宝贝，你可晓得？”行者道：“甚么宝贝？”八戒笑道：“说与你，你不曾见；拿与你，你不认得。”行者道：“这呆子笑话我老孙。老孙五百年前，因访仙道时，也曾云游在海角天涯。那般儿不曾见？”八戒道：“哥啊，人参果你曾见么？”行者惊道：“这个真不曾见。但只常闻得人说，人参果乃是草还丹，人吃了极能延寿。如今那里有得？”

然而这小参果，三千年一开花，三千年一结果，再三千年才得熟，短头一万年方得吃。沙僧曾经在蟠桃会上见过人参果，那么，他应该至少参加过一次蟠桃会，见过一次。现在，轮到了人参果成熟。那么，他的历史至少一万年了。并且，他得道上天，也至少一万年前的事情了。

猪八戒听说过人参果，没有见过。那么，他修道得道的历史，应该是在上一次蟠桃会之后的事情。他的历史，短于一万年。至于孙猴子的历史，咱们都不用算的啦，也就是一千年左右。你看这哥儿三个，排名座次和能力层次大小，是倒排序的。如果按照本次历史约一万年为依据来看，那么沙僧应该算是上一次史前人类了。你看他的长相，就很异类。

既然沙僧见识过人参果，而人参果只出产于这个五庄观，那么，他应该认识这观的老板才对。也就是说他应该跟镇元大仙起码有过一面之缘。也就是说，镇元大仙起码应该对他和唐僧都是故友才对。但是事实上，从后面的故事发展，你就知道，他们并不认识。

还有，沙僧说的这人参果，居然不是镇元大仙进贡给王母娘娘的。他说的很清楚：“尝见海外诸仙将此果与王母上寿。”你知道吗？“海外诸仙”这个称谓，在中国神话历史上，几乎就是专指海上三仙山的神仙们的。海上三仙山包括：蓬莱、方丈、瀛壶。显然，关于人参果的出产地，海外诸仙对沙僧保密了呢。

关于人参果的产地，这哥仨都不知道，也就是说，要么：天上的神仙们，普遍的都不知道这人参果的具体产地。要么：他们早就集体对这未来的哥仨保密了。并且，这个万寿山出产人参果的这个钢钻也钻不动的土，根据土地神的介绍，有四万七千年。五九四十五，那，我估计，应该是幼苗长了两千年，开始开花。然后结了五轮果子。唐三藏师徒撞上的，这恰好是第五次。而之前沙僧

做卷帘大将时候看到的人参果，应该是第四茬果子。

可是这个人参果的根，历史却远远的超过了四万七千年，乃是久远历史之前的产物。那观里出一般异宝，乃是混沌初分，鸿蒙始判，天地未开之际，产成这颗灵根。这棵树的根，几乎跟孕育孙悟空的石头一样的历史悠久。

(选自挪威龙王《西游漫注》绘图陈惠冠)